

壽險公會與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簽署 反詐騙合作備忘錄新聞稿

112.10.05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與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下稱壽險公會)·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5 日假 IEAT 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多功能宴會廳(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50 號 12 樓)正式簽署反詐騙合作備忘錄·簽署儀式由壽險公會理事長陳慧遊與警政署黃明昭署長、刑事局周幼偉局長共同出席簽署·未來將共同致力防制詐騙,進而保障所有保戶權益。

近年來金融保險業詐騙案件猖獗,手法日趨國際化、組織化、智慧 化及科技化,近期有案例是詐騙集團勸誘保戶將保單解約或辦理保單 借款後,再進一步詐取款項,讓保戶喪失原本應有的保障。

在壽險公會陳理事長的倡議及努力下,獲警政署黃明昭署長、刑事 局周幼偉局長的首肯,經過密切的討論後,達成簽署合作備忘錄之共 識,希望未來在公私協力的基礎上,透過異常交易通報、情資分享、 教育訓練、宣導活動等方式,攜手打擊保險詐騙犯罪,守護國人生命 財產安全,重新建立人與人之間的交易信任。

警政署署長黃明昭表示,本署刑事局為持續強力打擊詐欺案件,今 天與壽險公會簽署合作備忘錄,期望以異常交易通報、情資分享、教 育訓練及宣導活動等四大面向,及時將有潛在犯罪事件或可能遭受詐 騙的保戶,提供給警方進行查處及防範;亦協助提供最新詐騙手法及 案例資源,與壽險公會共同宣導最新反詐騙資訊。

壽險公會理事長陳慧遊表示,互信是社會和諧運作的基礎,社會運作有互信才會有互利,公會與各會員公司將會持續精進防詐措施,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落實金管會公平待客及友善服務的政策,強化數位經濟的安全措施,藉由有效的智慧防詐作為,維繫社會的誠信、安全、友善於不墜。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The Life Insurance Associa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壽險公會與各會員公司協同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共同致力防制詐騙,進而保障所有保戶權益。



壽險公會理事長陳慧遊表示公會與各會員公司將會持續精進防詐措施,善盡企 業社會責任。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與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正式簽署反詐騙合作備忘錄,簽署儀式由壽險公會理事長陳慧遊(圖右)與警政署黃明昭署長(圖中)、刑事局周幼偉局長(圖左)共同出席簽署。